

THE CALL OF THE WILD AND OTHER STORIES

世界文学名著普及本



野性的呼唤

〔美〕杰克·伦敦 著 刘荣跃 译

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世界文学名著普及本

THE CALL OF THE WILD
AND OTHER STORIES

野性的呼唤

〔美〕杰克·伦敦 著 刘荣跃 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野性的呼唤/(美)杰克·伦敦(London,J.)著;
刘荣跃译. —上海: 上海译文出版社, 2003.9
(世界文学名著普及本)
ISBN 7-5327-3092-1

I. 野... II. ①杰... ②刘... III. 中短篇小说—美国
—近代—作品集 IV. I712.2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04509 号

Jack London
THE CALL OF THE WILD
AND OTHER STORIES

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
归本社独家所有,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、摘编或复制

野性的呼唤

[美]杰克·伦敦 著
刘荣跃 译

上海世纪出版集团
译文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

易文网: www.ewen.cc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上海商务联西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10.75 字数 250,000
2003 年 9 月

ISBN



本书如有缺页、错装或坏损等严重质量问题, 请向承印厂联系调换

目 录

野性的呼唤.....	1
白獠牙	69
墨西哥人	217
热爱生命.....	243
北方的奥德赛.....	261
圆脸人	291
褐狼	299
生火	315
英勇悲壮的生命之歌(译后记).....	329

野性的呼唤



一、进入原始

“往日流浪的渴望在跃动，
对着习俗的锁链怒号；
野性从冬日的睡眠里，
再次发出醒来的欢叫。”^①

巴克不看报，不然它就会知道麻烦要来了。这不仅是它自己的麻烦，而且也是从皮吉特海峡到圣迭戈沿海低洼地区，每一只身强力壮、长着暖和长毛的狗的麻烦。因为男人们在北极的隐秘地带探索时，发现了一种黄色金属，又因为轮船和运输公司使之迅速兴旺起来，成千上万的人涌进了这片北部地区。这些男人们想得到狗，得到身强力壮的大狗，好用它们来干苦活，并且用其毛皮防寒。

巴克住在阳光普照的圣克拉拉^②山谷一座大房子里。这房子被称作大法官米勒的宅邸。它远离大路，半掩在树林里，透过林子可以瞥见房子四周宽敞、凉爽的阳台。砾石车道从高大白杨交错的树枝下，蜿蜒着穿过广阔的草地通向房子。房后也有一些设施等，地面甚至更加开阔。有一些大马厩，十多个马夫和男孩在这儿高谈阔论，有一排排仆人住的、被蔓藤覆盖的小屋，许许多多排列整齐的外屋，长长的葡萄藤，绿色的牧场，果树林以及浆果地。还有自流井抽水设备，一个很大的水泥游泳池，大法官米勒的男孩们早晨在这里跳水，炎热的下午泡在里面降温。

巴克统治着这片广阔的领地。它在这儿出生，并生活了四年。不错，还有其它的狗。这么大一个地方，怎么会没有其它狗呢，可它们都不足挂齿。它们来了又去了，住在拥挤的狗窝里，或者毫不引人注目地住在房子的深处，像日本哈巴狗托茨和墨西哥秃头狗伊莎贝尔一样——它们是两只奇怪的动物，很少把鼻子伸出门外，很少走到外面去。此外还有一些狐梗，至少有二十只，它们狂叫着吓唬托茨和伊莎贝尔，这两只狗只敢从窗口看它们，让一群女仆们手持扫帚和拖把护着。

但巴克既非看家狗也非养狗场的狗。整个领地都是它的。它和大法官的儿子们一起跳进游泳池里游泳或去打猎；在漫长的黄昏或早晨陪大法官的女儿莫利和艾丽斯去散步；冬天的夜晚躺在书房里大法官的脚旁烤着熊熊的炉火；背着大法官的孙子们走，或和他们在草地上打滚，守护他们穿过野外去冒险，直至马厩院的泉水处，甚至更远的放牧围场和浆果地。它傲然行走在狐梗们中间，全不把托茨和伊莎贝尔放在眼里，因为它就是国王——大法官米勒的领地里所有爬行动物和飞行动物的国王，人也包括在内。

它父亲埃尔莫是一只圣伯纳德犬^①，曾经和大法官形影不离，巴克有可能要步父亲之后尘。它身材并不高大——只有一百四十磅重——因为母亲谢普曾是一只苏格兰牧羊犬。然而，一百四十磅的体重，加上由于养尊处优的生活和受到的普遍尊敬所带来的高贵品性，使它具有了十足的王子风度。它在幼小的四年里，过着非常满足的贵族生活；它为自己感到很得意，老是有一点儿自高自大，正如乡下绅士由于孤陋寡闻有时表现出的那样。但是它没有任由自己仅仅变成一只被娇惯的看家狗。它出去打猎和从事类似的户外娱乐活动，因此没发胖，肌肉变得坚实起来；对于它，正如对于其他作冷水浴的种族一样，爱水增强了它的体质。

① 约翰·迈尔斯·奥哈拉(John Myers O'Hara, 生平待考)所著《返祖》第一段。

②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西部城市。

③ 一种大型红棕毛或白毛狗。

这便是一八九七年秋天巴克犬的行为特点，当时“克朗代克发现”^① 将全世界各地的人吸引到了这个冰天雪地的北方。但巴克并不看报，它也不知道曼努埃尔——园林主的一个佣工——是一个要不得的旧相识。曼努埃尔有一个改不掉的恶习，他爱中国赌博^②。在赌博中他还还有一个改不掉的毛病——相信某种下赌注的方法，这就使他必毁无疑了。因为下赌注需要钱，而一个园林主佣工的工资连养活妻子和众多子女都不够。

在曼努埃尔背叛的那个难忘之夜，大法官去参加了一个“葡萄干生产者协会”的会议，男孩们又在组织一个体育俱乐部。谁也没看见他和巴克穿过果园走出去，而巴克以为他们仅仅是去散散步而已。除了唯一一个人之外，谁也没看见他们去了那个小小的铁路信号停车站，即众所周知的“大学公园”。这个人和曼努埃尔交谈着，钱在他们之间叮当响。

“你交货前要先把它捆好呀！”陌生人粗暴地说，于是曼努埃尔把一根结实的绳子在巴克颈圈下的脖子上系了两圈。

“只要一拉，你就会让它透不过气来的。”曼努埃尔说，陌生人咕哝了一声表示认可。

巴克以庄严的姿态默默地让绳子系上。诚然，这一举动是不同寻常的；但它正学会了相信自己认识的人，给他们以信任，就因为他们比自己聪明。可当绳子的两端交到陌生人手里时，它威胁地发出了嗥叫。它只是表明了自己的不快，怀着自尊，认为表明不快就是不想让他控制。但意想不到的是，绳子紧紧地系在了它脖子上，使它喘不过气来。它顿时勃然大怒，向那个人扑去，而那人极力不让它碰着，死死抓住它的喉部，熟练地一拉，就把它甩翻在地上。绳子无情地拉紧了，巴克猛烈地挣扎着，舌头伸出来，宽大的胸膛枉然地起伏。它出生以来还从未受到过如此恶劣的对待，还从未如此愤怒过。但它已精疲力竭，眼睛呆滞，当旗号让列车停下，两个男人把它抛进行李车厢时，它已经失去了知觉。

① 指克朗代克河周围的河谷地区，1896年发现金矿，曾引起淘金热。

② 指牌九。

接下来它知道的，便是模模糊糊感到舌头疼痛，被装在什么车里颠簸着拉向前去。机车在交叉路口发出嘶哑的尖叫，告诉了它自己在哪里。它曾经常和大法官一起旅行，知道坐在行李车厢里是什么感觉。它睁开眼睛，顿时流露出一个被绑架的国王那种无法遏制的愤怒。那个人扑过来抓它的喉部，但巴克闪得很快，一下咬住了他的手死命不放，直至再次感到透不过气来。

“是呀，狗病发作了，”那人说，把咬伤的手藏起来不让行李收发员看见，挣扎的声音惊动了他，“我把它带到旧金山的老板那里去。那儿有一个顶呱呱的狗医生能把它治好。”

在旧金山滨水区一家酒馆后面的一间屋子里，陌生人花言巧语替自己辩护，说了那晚乘车旅行的事。

“跑这么一趟我才得到五十，”他咕哝道，“下次给我一千块现金也没门了。”

他的手用一块带血的手帕包着，右裤脚从膝部撕破到踝节部。

“给了那个家伙多少？”酒馆老板问。

“一百，”他回答，“少一个子儿也不干，鬼才说假话。”

“那就花了一百五十，”酒馆老板计算着，“不过狗还值得，不然我就是个笨蛋了。”

绑架者把沾有血迹的手帕解开，看着他受伤的手。“假如我不弄到狂犬药——”

“那就是因为你生来该死，”酒馆老板哈哈笑道，“好啦，你走之前再帮我一把吧。”他又加了一句。

巴克感到头昏眼花，喉部和舌头疼痛难忍，生命已窒息一半了，不过，仍极力对付折磨它的人。可它还是被甩翻在地上，一次次透不过气，最后他们把沉甸甸的黄铜颈圈从它脖子上铿了下来。然后绳子也解开了，它猛地一下被抛进了笼子般的板条箱里。

在这个令人厌倦的夜晚，它怀着愤怒趴在这儿，自尊受到伤害，弄不明白这一切是什么意思。这些陌生人想拿它做什么？干吗要把它关在这个狭小的箱里？它不知道为什么，不过模模糊糊感到灾难临头，所以心情沉重。有几次听见小屋的门格格地打开，以为要见到大法官，或

者至少见到男孩们，于是突然跳起来。可每次都是那个面部肿胀的酒馆老板，他借助昏暗的烛光往里盯着它。每次巴克的嗓子抖动着要发出的欢叫，都转而变成了粗野的嗥叫。

但酒馆老板没管它，早晨又进来了四个男人，抬起板条箱。又是一些来折磨它的人，巴克断定，因为他们是些样子邪恶的家伙，衣着不整，蓬头垢面；它透过板条向他们发出了怒吼。可他们只是笑笑；用棍子拨弄它，它也立即用牙齿反击，最后才明白这正是他们的用意。因此它闷闷不乐地趴下去，让板条箱抬进了一辆运货马车。然后，它和囚禁自己的板条箱一起，开始被一次次地转手。它被交给捷运公司的人照管；装入另一辆马车运走；然后装进一辆卡车乘上汽船，卡车里面有各种各样的箱子和包裹；卡车离开汽船后把它送到了一个大火车站，最后，它被抛在了一个快车厢里。

两天两夜这节快车厢被拖在尖叫的机车尾巴上；两天两夜巴克没吃没喝。快车厢里的信差们最初向它表示友好时，它因为心里气愤向他们发出了嗥叫，于是他们反过来进行报复，取笑它。它在板条上扑着，浑身发抖，口吐泡沫，而他们却嘲笑它，奚落它。他们像可憎的狗一样嗥叫着，还发出咪咪的声音，挥舞手臂，洋洋得意。它知道这一切太无聊，而它的尊严也因此受到更大的伤害，越来越愤怒。肚子饿了它倒不很在乎，但口渴却使它备受痛苦，愤怒到极点。这样的事谁也会激动生气，所以如此的虐待使它发狂，加上口干舌燥，喉舌发肿，似要起火一般，它的狂怒便有增无减。

不过有一件事它是高兴的：脖子上的绳子没有了。是绳子使他们得到一种不公平的优势；现在既然已取掉，它就要给他们点颜色看看。他们再也别想把绳子套在它脖子上了，它对此下了决心。两天两夜它没吃没喝，深受折磨，积下了满腔怒火，无论谁先和它发生冲突都会凶多吉少。它眼睛充血，变成了一个狂怒的魔鬼。它变得和过去迥然不同，连大法官本人也会认不出它来的；所以当快车厢里的信差们在西雅图^① 把它卸下来时，终于宽慰地出了口气。

① 美国华盛顿州西部港市。

四个男人小心翼翼把板条箱从马车上抬进一个围着高墙的小后院里。一个矮胖男人走出来在车夫的登记簿上签了字，他穿一件红衣衫，其颈部下垂得很厉害。巴克推测他就是下一个折磨它的人，于是凶猛地撞着板条。矮胖男人现出狞笑，拿来一把短柄小斧和一根棍棒。

“你现在不把它放出来吧？”车夫问。

“干吗不放。”矮胖男人回答，把短柄小斧砍进板条箱，以便撬开板条。

那四个抬它进来的人立即散开，爬到墙顶安全的地方，准备观赏一下这场好戏。

巴克扑向裂开的木头，用牙齿咬住使劲摇晃。外面斧子砍向哪里，它就在里面扑向哪里，又嗥又叫，心急如火地想要出去，正如穿红衣衫的人心平气和地一心要放它出去一样。

“好啦，你这个红眼鬼。”他说，砍开了一个足以使巴克的身子通过的洞。与此同时他丢下斧子，把棍棒移到右手上。

巴克还真是一个红眼鬼。因为它收住身子准备跳出去时，毛发竖立，口吐泡沫，充血的眼睛里露出疯狂的光芒。它带着一百四十磅重的愤怒，满怀两天两夜被压抑的激情，直向那男人扑去。但正当它在半空中爪子要向他抓去时，突然被狠击了一下，身子受阻，牙齿极其痛苦地被猛然合上。它被打翻在地。以前它从未被棍棒打过，因此不懂。它嗥着，其中带着吠叫，但更多的是尖叫；它又一次站起来向空中扑去，结果再次被彻底打翻在地上。这次它明白了都是那根棍棒的原因，可发狂得不顾一切。它攻击了十多次，次次被挡回，打倒。

它又狠狠地挨了一棒后，只能慢慢向前，因为头昏眼花得冲不起来了。它有气无力地摇晃着身子，血从鼻、嘴和耳里流出，美丽的皮毛上溅着、染着斑斑血迹。然后那人走上前来，不慌不忙在它鼻子上又是狠命一击。这一下使它痛苦到了极点，相比之下先前所忍受的一切痛苦都微不足道。它几乎像一头凶猛的狮子咆哮起来，再一次向那人猛扑过去。可那人把棍棒从右手移到左手，沉着地抓住它的下颚，往下面和后面猛摔。巴克在空中被舞了整整一圈，又舞了半圈，然后头部和胸部猛然撞到地上。

它又作了最后一次冲击，那人便狠命地打了它一下——他故意好久没打得这么凶猛——巴克被打得完全失去了知觉，彻底瘫倒在地。

“他收拾狗还真有两下，我说。”墙上一个人兴致勃勃地叫道。

“德鲁塞哪天不收拾马，礼拜天还要治它们两次呢。”车夫应道，爬上马车赶着马走了。

这时巴克恢复了知觉，但仍软弱无力。它仍然躺在倒下的地方不能动弹，望着穿红衣衫的男人。

“名叫巴克，”他自言自语，从酒馆老板的信里念道，信中写明了板条箱的交付情况和内容，“唔，巴克，好家伙，”他继续用亲切的声音说，“咱们小小斗了一下，现在最好是别把这事放在心上了。你我都了解自己的情况啦。只要你乖点，一切都会好起来的，不然我会让你好受的。明白吗？”

这样说着，他毫无畏惧地用手拍拍刚才打得如此凶狠的狗头；虽然他的手碰着时巴克的毛发无意中又竖起来，但它容忍了而没有反抗。它非常急切地喝着那人取来的水，随后又一块接一块从他手上狼吞虎咽了不少的生肉。

它被打了（它知道），但没有垮掉。它彻底明白自己根本无法反对一个手持棍棒的人。它吸取了这个教训，今后永远也不会忘记。棍棒可是一个新发现。它把巴克引入了原始法则的统治天地，而巴克是半路才被引进去的。生活中的事实又呈现出更残酷的一面；虽然它无所畏惧地正视这一面，但本性中所有潜在的狡猾也在醒来。随着一天天过去，又运来了其他的狗，它们关在板条箱里，用一条条绳子系着，有的温驯，有的像它来时一样发出怒吼、嗥叫；它看着它们在穿红衣衫的男人支配下一个个过去。巴克一次次看着每个残忍的场面，教训非常深刻；一个手持棍棒的人就是制定法典者，一个必须服从的主子，尽管不一定要博得他的欢心——巴克是绝对不犯这个错误的，虽然它的确看见被打的狗去讨好那男人，摇着尾巴，舔他的手。它还看见一只狗既不服从也不讨好，最后在争夺主权的搏斗中被打死。

不时到来一些男人，一些陌生的人，他们兴奋地说着骗人的话，千方百计对穿红衣衫的人奉承讨好。当钱在这些生人们中间传递之后，

他们便将一只或两只狗带走。巴克不知它们都去了哪里,因为它们再也没回来;但它为将来感到非常担忧,高兴每次都未被选上。

然而终于轮到它了,那是一个身材矮小、形容枯槁的男人,操着蹩脚的英语,还发出不少粗鲁的怪叫,巴克一点弄不明白。

“太棒了!”他叫道,眼睛盯住巴克,“拿(那)条狗真棒!嗯?多小(少)?”

“三百,这还算我送你呢,”穿红衣衫的人立即回答,“既然是花政府的钱,你别再压价了,嗯,佩罗^①? ”

佩罗咧嘴而笑。鉴于人们对狗的需求量异常猛增,狗价升到了天上,这么出色的一只动物那笔钱并非不合理。加拿大政府绝不会损失什么,其公文也不会传递得更慢。佩罗懂得狗,一看见巴克就知道它是千里挑一的——“完(万)里挑一。”他心里评价道。

巴克看见钱在他们中间转手,因此当柯利——一只温厚的纽芬兰犬^②——和它被形容枯槁的小个子男人带走时,并不惊奇。这是它最后一次看见穿红衣衫的人。然后它和柯利在“一角鲸”船的甲板上看着西雅图渐渐消失,这是它最后一次看见温和的南方。它和柯利被佩罗带到了甲板下层,转给一个名叫弗朗索瓦的人,他面部黝黑,身材高大。佩罗是一个法裔加拿大人,皮肤黝黑,而弗朗索瓦是一个法裔加拿大的混血儿,皮肤更黑一倍。巴克觉得他们又是一类人(它注定还要见到很多类型的人),虽然它对他们毫无感情,但仍然真诚地表示敬意。它很快知道佩罗和弗朗索瓦都公正合理,在处事上沉着而不偏袒,对付狗很有一套,绝不会被他们愚弄。

在“一角鲸”船的甲板间,巴克和柯利遇到了另两只狗。有一只是从斯匹次卑尔根群岛^③来的雪白大家伙,它先被一个捕鲸船船长带走,后又同一支地质勘测队进过北美洲的荒漠。它很友好,不过也有些奸诈,心里想着什么诡计时会冲着你面带笑意,比如第一顿饭它偷巴克的东西时就是这样。当巴克扑过去惩罚它时,空中响起了弗朗索瓦的

^① 佩罗是加拿大政府的信使。

^② 一种一般为黑色,躯体很大,善于游泳的狗。

^③ 在挪威,位于巴伦支海和格陵兰海之间。

鞭子声，打到罪犯的身上；巴克只需去弄回骨头就是了。弗朗索瓦是公平的，它断定，于是这个混血儿便开始受到了巴克的尊敬。

另一只狗根本不愿接近，因此也没哪只狗去接近它；它也不去偷新来者的东西。它是一个郁郁不乐、愁眉不展的家伙，向柯利明白表示它只想单独呆着，并且如果谁要去打扰它就会自找麻烦。它叫“戴夫”，只管吃和睡，时而打个呵欠，对其他什么都不感兴趣，甚至在“一角鲸”穿过夏洛特皇后海峡，着了魔似地颠簸、摇晃和起伏时也这样。当巴克和柯利紧张不安，吓得有些发狂时，它好像被打搅了似地抬起头，毫无兴趣地看它们一眼，打个呵欠又睡它的去了。

螺旋桨不知疲倦地转动着，船也昼夜随之颤动，虽然每一天都几乎差不多，但巴克明显感到天气愈来愈冷了。终于有一天早上螺旋桨安静下来，“一角鲸”上充满了兴奋激动的气氛。它和其余的狗一样感觉到这点，知道不久就有变化了。弗朗索瓦用皮带捆住它们，带到甲板上。巴克刚一踏上冰冷的表面，脚就陷入颇像泥浆似的软糊糊的东西。它突然喷一下鼻息跳回去。这种白色东西还在从空中落下来。它抖动一下身子，可另外一些白东西又落到身上。它好奇地嗅着，又用舌头舔了一点。白东西咬着像火一般，随即就不见了。它摸不着头脑。再试一下，结果一样。旁边的人看着哈哈大笑，它感到害臊，却弄不明白为什么——因为这是它第一次看见雪。

二、棍棒与犬牙法则

巴克第一天在迪亚海滩上像做了一场恶梦，每时每刻都充满震惊和诧异。它从文明的中心突然被猛拉出去，抛向了原始的中心。这里根本没有那种阳光照耀的、懒洋洋的生活，而只是到处游荡，十分心烦。这里没有安宁，没有休息，也没有片刻的安全。一切混乱不堪，充满你争我斗，生命随时处在危险之中。你必须一直保持警惕，因为这些狗和

人不是城里的，都是野性的家伙，只知道棍棒与犬牙法则。

它从没见过狗像这些狼一般的家伙那样打架，第一次经验让它明白了一个难忘的教训。不错，这是一个间接的经验，不然巴克怎么能活着从中受益呢。柯利却成了牺牲品。它们被临时安顿在原木仓库附近，柯利友好地向一只强健的狗接近，这只狗有成熟的狼那么大，虽然还不及柯利一半。一点警告也没有，只是如闪电一般地跃来，牙齿发出刺耳的猛咬声，又同样迅速地闪开，柯利的脸就从眼到颌被撕破了。

突然袭击一下就闪开，这是狼的打法。可事情还没就此为止。三四十只爱斯基摩狗跑过来，目不转睛，一声不响地把两只搏斗的狗团团围住。巴克不明白它们为什么要目不转睛、一声不响，也不明白其幸灾乐祸的热切样子。柯利用力推它的敌人，但敌人再一次袭击、闪开。第二次柯利推它时，被它用胸膛狠狠地撞了一下，姿势奇特，使柯利跌倒在地，再也没爬起来。这正是一旁观看的爱斯基摩狗等待的时刻。它们向它围拢，又嗥又叫，一只只毛发竖立着用身子把柯利压在下面，使它发出痛苦的尖叫。

这一切来得如此突然，如此出乎预料，使巴克大吃一惊。它看见这只叫斯皮茨的狗伸出红红的舌头，像要笑的样子；又看见弗朗索瓦挥舞着斧子跳进狗群里。另外三个男人也在帮他驱散狗。这并没花多少时间。柯利倒下去后不过两分钟时间，最后一只攻击它的狗都被棍棒打跑了。可它浑身无力，毫无生气，躺在染上血迹、被践踏的雪地里，几乎实实在在地被撕碎了，黑皮肤混血儿站在它旁边凶狠地骂着。巴克经常想到这个场面，以至睡不好觉。就是这么回事。一点不公平的比赛。你一旦倒下去就完了。唔，它要注意决不倒下去。斯皮茨伸出舌头又像要笑的样子，从那时起巴克就对它产生了永不消失的深仇大恨。

柯利悲惨地死了，使巴克极为震惊，它尚未恢复过来又再一次被震惊。弗朗索瓦把一套皮带和扣子系在了它身上。是一副挽具，它在家里时看见过马夫们套在马身上的。正如它看见过马干活一样，现在它自己也被弄去干活，让弗朗索瓦坐到雪橇上把他拖到山谷边缘的森林里去，再从那儿拖回一车木柴。尽管它被这样当成了一只挽畜，自尊受到极大伤害，但它很聪明，不会反抗的。它凭着意志尽量把活干好，虽

然一切都是那么新鲜、生疏。弗朗索瓦非常严厉，要求必须立即服从，凭着他手中的鞭子，狗确也能立即服从；而戴夫是一只有经验的辕狗，只要巴克一出错就咬它的后身。斯皮茨是领头狗，同样也有经验，由于总不能够着巴克，它便不时发出厉声的嗥叫表示责怪，或者狡诈地套着挽具把身子挤过去，让巴克走到自己的道上。巴克很容易就学会了，在两个同伴和弗朗索瓦的教导下取得了很大进步。在它们回到营地前它已相当懂得“喔”表示停止，“驾”表示向前，到转弯处时要转得大一些，装着东西的雪橇下山跑得极快，要离辕狗远点。

“彻(这)些狗真不赖，”弗朗索瓦对佩罗说，“拿(那)只巴克，它拉得好死啦。哦(我)没几下就把它教会了。”

下午，佩罗急匆匆要上路去送急件，他又带回来两只狗。他给它们分别取名为“比勒”和“乔”，是两兄弟，纯正的爱斯基摩狗。尽管是同母所生的两只雄狗，但它们却像白天和夜晚一样截然不同。比勒的一个缺点是过于温厚，而乔却完全相反，性情乖戾，好自省，老是叫个不停，眼神充满恶意。巴克以同志般的态度接待它们，戴夫对它们不屑一顾，而斯皮茨却先攻击一只狗，再去攻击另一只。比勒姑息地摇着尾巴，看见自己的姑息毫无用处转身就跑，当斯皮茨用锋利的牙齿在它胁部咬出牙印时，它叫了起来(仍然是姑息地)。但无论斯皮茨怎样围着转，乔都面对着它，立在脚跟上跟着转动身子，毛发竖立，耳朵往后，嘴唇蠕动，发出嗥叫，上下颌飞快地咬着，眼睛发出恶魔似的光——体现出好战的恐惧来。它的面目太可怕了，斯皮茨不得不放弃惩罚它；但为了掩盖自己的狼狈，它转向从来无害、哀哀叫着的比勒，把比勒赶到了营地里。

傍晚佩罗又弄来一只狗，是一只爱斯基摩老狗，身长瘦削，因打架脸上留下了伤疤，独眼龙，一闪一闪地警告着它什么也不怕，必须受到尊敬。它叫索莱克斯，“愤怒者”的意思。像戴夫一样，它什么也不求，什么也不给，什么也不想；它不慌不忙地走到狗群中间时，连斯皮茨都不去打扰它。它有一个怪癖巴克不幸没发现——不喜欢谁靠近瞎眼一边。巴克无意中冒犯了它，刚一知道自己不慎重时索莱克斯已猛然转过身向它扑来，在它肩头上咬了一道整整三英寸深的口子，一直露出骨